

彰化縣 112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跨校法令及個案研討會計畫【南彰場】

一、計畫依據：

1. 教育部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2. 彰化縣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二、計畫目標：

1. 強化教師性別平等教育法、性騷擾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相關法令之認知，提供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宣導之支援。
2. 透過實際通報校安性平案件之研討，了解各校性平事件調查處置流程之落實情況，以及後續處遇或輔導之實施情形，並提供相關專業指導。
3. 透過跨校研討會方式提供區域內學校專業諮詢服務，以提升校園性平事件調查、行政處置能力，符合法令規範與法定行政流程。
4. 增進校園人員對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能力，並健全校園通報、調查、處遇等能力，以營造友善校園安全環境。

三、主辦機關

1. 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2. 承辦單位：彰化縣立田尾國中

四、辦理時間及地點：112 年 12 月 1 日(星期五)13：30～16：30 田尾國中視聽教室

五、參加人員(名額限制 60 位)：

1. 南彰化國中、小各校性別平等教育業務承辦人。
2. 南彰化各校有興趣之教師。
3. 請各校核予本案參與人員公(差)假登記。

六、報名方式：請於 112 年 11 月 27 日前，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站」報名登錄，全程參加本活動相關工作人員暨教師，核予登記教師研習進修 3 小時。得計入輔導人員在職訓練研習時數「乙、輔導議題研討與系統整合」，採計 3 小時。

七、課程內容與程序：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講）人
13：00—13：20	報到、領取資料	承辦學校-田尾國中
13：20—13：30	開場	
13：30—15：00	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法令概述	教育部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和美實驗高中劉秀鳳執行秘書
15：00—15：10	中場休息	
15：10—16：00	校園性平事件案例研討	教育部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和美實驗高中劉秀鳳執行秘書
16：00—16：30	綜合座談	縣府長官、講師

八、活動經費：經費概算表詳如附件一，本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或由本府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九、獎勵：承辦本活動表現績優工作人員，由承辦學校簽請縣政府從優予以獎勵。

十、本實施計劃陳請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